

关于对出港旅客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通知

各航空公司：

根据浙江省疫情防控办公室《关于全面从严从紧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省疫情防控办〔2021〕111号）最新要求。现针对宁波机场出港旅客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相关工作要求明确如下：

一、12月16日起，所有宁波机场出港旅客均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能登机。

（一）立即落实宁波机场出港需查验核酸阴性证明信息公告工作，提前通知到所有旅客，同步关闭网上值机通道。

（二）自营航空公司在旅客办理值机手续时需认真查验旅客相关证明材料后，对符合要求的在登机牌上盖查验章，拒绝承运未能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旅客。

（三）自营航空公司在登机口查验旅客登机牌上是否已盖查验章，对已盖查验章的旅客予以放行登机。

（四）对部分因仍持有网上值机手续等非机场值机人员办理的登机牌而无查验章的旅客已进入到登机口的，由相应航空公司代理负责在登机口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拒绝承运未能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的旅客。

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相关细则：

（一）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有效开始时间以核酸报告显示时间为准；对于采样时间和检测时间均显示的核酸报告，以采样时间为准；对于核酸检测报告不显示具体时间的，以报告显示日期当日零时计算有效时间。

(二) 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有效期截止时间以航班计划起飞时间为准。

(三) 纸质、电子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报告均可。

(四) 如目的地站另有核酸检测证明相关要求的，以目的地站要求为准。

三、请各航空公司务必切实履行疫情防控责任，严肃认真做好相关查验工作。对于因责任原因导致的脱管漏管情况，由相关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

新型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

2021年12月15日